



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西北能化人力〔2023〕87号

西北能化公司培训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西北能化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员工培训工作，提升员工业务素质和专业技能，推进“三基建设”，促进公司安全生产建设和健康发展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根据公司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中的培训，是指为提高员工素质，培养企业各类人才而对员工进行的政治理论、职业道德培训；岗位专业技

术和职业技能培训以及适应性培训；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教育；根据需要对职工进行的各类文化教育和技术技能培训。

第三条 公司培训分两个次层次进行，一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由人力资源部统一组织安排的办班培训；二是由公司各部门、车间根据自身需求自行组织安排的学习培训。

第四条 培训工作遵循原则

- （一）立足长远，服务战略；
- （二）明确目标，细化工作；
- （三）覆盖全面，突出重点；
- （四）丰富内容，创新形式；
- （五）管控过程，强化反馈。

第五条 培训工作目标

- （一）实现员工参培率、培训合规率和持证上岗率 100%。
- （二）推动各部门从业人员素质达到标准化要求。
- （三）建立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的教学资源库。

第六条 本办法主要应对以下风险

- （一）未实施员工培训，可能导致员工能力、素质无法满足公司安全生产和持续健康发展需要的风险。
- （二）培训管理工作不规范，可能导致培训效果不达标。

第二章 培训组织

第七条 成立培训管理工作小组

组 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副组长：副总经理

成 员：副总师及各部门党政负责人。

培训管理工作小组负责监督考核公司整体培训工作，小组成员负责按时完成培训效果评估和改进，以及对培训内容和流程的不断优化，督促各部门按时完成内部培训工作。

培训管理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安全监管部，负责公司办班培训年度计划的征集、编制、审核、组织实施以及培训效果的评价、培训结果的统计和分析，对存在的问题提出纠正措施，并对各部门、车间的培训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人力资源部协助开展培训工作。

第八条 公司各部门应根据公司安全生产实际、人力资源现状和发展需求，在充分征求员工培训需求的基础上，于每年12月15日前提出本部门主管业务类下年度员工培训需求计划，编制“人员培训计划申报表”，报送安全监管部和人力资源部。

第九条 公司安全监管部每年初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各部门所报计划，编制公司年度员工统一培训计划，报主管领导批准后，制定并发布公司年度员工培训计划。

第十条 公司各部门按照公司年度员工培训计划，负责组织本单位员工参加公司组织的统一培训，负责制订本单位的自办班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保留员工培训记录，于每季度第一个月的

15 日前向公司安全监管部报送培训材料，包含员工培训签到表、培训照片、培训课件、考试试卷、考试结果统计表、评价考核表。

第三章 重点工作

第十一条 强化思想政治教育

坚持将政治教育纳入员工培训计划中，确保每月培训思政课不少于 2 学时。结合企业形势任务，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会议精神，准确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时要重点学习集团和公司党委文件、行政文件和重要会议讲话精神，组织引导广大干部职工原原本本、全面系统地学习，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筑牢全局观念，强化责任担当，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公司党委重大决策部署上来，共同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第十二条 加强培训合规管理

1. 采用多种培训方式确保应培尽培。实行公司自培生产一线从业人员准入取证，由公司安全监管部和各单位按照年度安全培训计划分别实施集中培训；倡导激励自学成才式取证培训，实施学习成果收购，对自学考取注册类资格证书的、中级以上职称资格证书、对班组长及以上管理人员，通过自身努力取得与所从事岗位对口专业、教育部承认的本科以上学历的，经所在单位同意、分管领导签批、总经理签批后，按公司规定报销。

2. 健全监督检查机制。由安全监管部、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组织对各单位安全的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检

查，定期不定期开展培训主体责任履行、培训计划实施、培训质量管理、培训经费使用等工作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培训质量检查制度，组织专项检查工作，开展培训工作“走过场”专项整治自查自改，评估分析培训质量问题，每半年覆盖一次，同时定期组织集中抽考，对考试不合格人员通报并补考，补考不合格人员，按照公司三项制度改革方案要求，调整岗位或待遇；严肃培训制度，严禁违纪违规现象的发生，否则按相关制度处理。

3. 夯实培训基础建设。根据集团公司安全培训信息化需求，与有关单位合作研发集团公司安全培训信息化平台，推动“互联网+培训”建设。将员工培训需求调研、计划编制、教学方案、学员管理、考务管理、档案管理、数据统计、线上培训等功能集成于信息化平台，尽量减少事务性工作，更多关注教学质量，借助信息集成，共享教学资源，突破空间限制，拓展培训场景的功效。

第十三条 紧抓安全培训工作

1. 坚持“以用为本、能力至上”原则，大力开展安全技能提升培训。公司安全监管部要组织制定并推动实施年度安全技能培训计划，以应知应会知识、风险辨识、隐患排查、应急处置等安全技能提升为重点，逐步取消以问答代替实际操作的考试考核方式，强化对职工安全生产技能应用的测评，推动从业人员安全素质的全面提升。

2. 实施班组长技能提升和关键岗位实操培训计划。各单位组

织实施班组长安全能力专项培训，开展“培训进班组，实操到现场”活动，着力提升班组长团队建设、应急处置等能力；根据各生产岗位实际，制定关键岗位培训提升计划，注重学习操作规范，培训基本操作能力；

第十四条 创新培训形式

1. 因地制宜地组织开展各类微练兵、微比武、微培训。积极组织员工参加行业技能竞赛、青工技术比武、“五小”科技竞赛等各级各类职业技能竞赛，并将竞赛结果与员工绩效考核相衔接。

2. 各部门根据员工培训需求，加大“四新”（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培训力度，充分利用设备厂家、技术提供商的培训资源，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等多种培训方式，及时开展“四新”培训。

3. 人力资源部和安全监管部要加大与周边化工职业院校、培训机构联系，开展培训专班，加大专业技术人员考试取证工作（如安全管理人员C证、特种作业操作证、其他生产一线所需证件），鼓励员工积极取证。

第四章 培训保障

第十五条 机制保障

坚持“党管培训”理念，各单位党支部要把强化员工教育培训列入议事日程，主要负责人要牵头研究解决员工素质提升中长期问题和年度工作计划。实行培训安全工作与安全、生产、经营和党

群工作同规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建立完善公司、部门、车间、班组四级培训管理架构，形成党委统筹规划、督促考核，各专业协调配合、齐抓共管，各层级职责清晰、运转高效的闭环管理机制。

第十六条 责任保障

一是按照管业务经营必须管培训，管安全生产必须管培训的原则，健全培训岗位责任，构建以“一岗双责”为主要内容的公司、部门、车间、班组四级培训责任体系，切实形成用责任制管责任人、用责任人带全体人的制度保障，夯实培训基础工作。重点加车间、班组的培训市场化考核力度，将安全培训效果、计划完成率、培训创新水平等纳入工资考核体系，奖优罚劣，保障基层单位培训主体责任落实，激发培训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二是严格考核问责，凡在各项检查通报中，出现违法违规情形或因员工培训工作不到位导致发生责任事故的单位，均依据集团公司、西北能化公司安全培训相关规定问责处理。三是强化日常检查，各单位要采取问卷调查、现场提问、培训抽考等方式督查培训效果，杜绝重资料、走过场、任务式培训，达到实用有用的目的。

第十七条 经费保障

按照公司上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2%，依法依规计提员工培训经费并单独列支，培训经费专款专用，不得挪作它用。

公司内部兼职教师授课费标准：执行授课费公示制度，高级职称（高级技师）每学时100元，中级职称（技师）每学时90

元，初级职称（高级工）每学时 80 元；外聘教师授课费为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半天最高不超过 1000 元，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半天最高不超过 2000 元，全国知名专家每半天一般不超过 3000 元；培训津贴及考务费标准：6 天以上培训班班主任费每期 240 元，3 至 5 天培训班班主任费每期 120 元，2 天及以下培训班班主任费每期 80 元，培训考评员考评费标准 70 元/学时。

培训经费开支范围：教师授课酬金及教师必要的教学参考图书资料费；教学业务及教学管理费；教学场地费用及教学设备、仪器购买、维修费；教师、员工培训管理人员及学员的先进表彰费；员工培训的管理费；经办部门审定、公司领导审批同意的其它相关费用。

第十八条 师资保障

吸收杰出工匠、金牌班队长、专业技术人员标兵、优秀技能人才进入兼职教师队伍，充实公司兼职师资库，获得集团和公司杰出工匠、金牌班队长、专业技术人员标兵每年授课不少于 24 学时。各单位要制定师资培养计划，采用自主培训、委托培训、公司外训等形式，全面提升公司专兼职教师综合素质。

第十九条 公开课

1. 公开课人员：公司领导（含副总师）年度授课至少一次；部门正职每半年授课一次；生产、安全副职（含车间主任）和各专业副主任、技术人员每季度授课一次；三支队伍人员每半年授

课一次；外出学习、考察人员返回单位后两周内授课。

2. 授课内容及受众范围：根据授课内容确定听课人员范围和授课地点，公司范围的，各部门、车间、班组出席听课；专业内的专业相关人员出席听课。

3. 授课地点：内容为公司范围的、公司领导、部门正职的非特指专职专业公开课，在办公楼4楼会议室；专业单位的专职专业课程内容的，可选择在办公楼4楼会议室或部门（车间）会议室。

4. 开课一周做好公开课海报，确定授课内容、听课人员、学时、地点，学时按具体讲课内容确定。

5. 节点未完成授课任务人员，给予绩效考核扣减或通报处理。

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5月10日



西北能化公司综合部

2023年5月10日印发
